

弘光科技大學 114 年第 2 次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14 年 11 月 04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會議地點	行政大樓 4 樓人文講堂
主持人	蘇弘毅校長
出列席人員	如簽到表
紀錄	洪婉禎助理

壹、主席致詞

（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一、報告本校「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評鑑結果。

報告人：盧信忠教務長（校級評鑑工作小組執行秘書）

說明：

一、依據「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辦理，本校【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業已於 114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三）及 9 月 25 日（星期四）辦理完畢。18 個系（科）評鑑辦理日期彙整如附表 1；其外部評鑑結果彙整如附表 2，整體評鑑結果皆為「通過」。

附表 1、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辦理日期一覽表

外部評鑑日期	學院	系(科)
114 年 09 月 24 日 (星期三) 計 8 系	護理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護理科●學士後護理系
	醫療健康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營養系(含碩士班)●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含碩士班)●健康事業管理系(含碩士班)
	民生創新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化妝品應用系(含專科部、碩士班)●美髮造型設計系(含專科部)
	國際餐旅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餐旅管理系
114 年 09 月 25 日 (星期四) 計 10 系	護理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護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
	醫療健康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物理治療系●動物保健系●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民生創新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幼兒保育系●文化設計與行銷系

外部評鑑日期	學院	系(科)
		●運動休閒系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國際餐旅學院	●食品科技系(含碩士班) ●國際溝通英語系

註：參與中華工程教育學會認證3系（環安系、智科系、醫材系）無需進行外部評鑑。

附表2、本校「113-114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評鑑結果一覽表

1. 護理學院：

系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辦學績效與精進策略				構面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經營				合計				評鑑委員認可結果
	優	良	可	待改進	優	良	可	待改進													
護理系	4	-	-	-	6	-	-	-	2	1	-	-	5	-	-	-	17	1	-	-	通過
護理科	4	-	-	-	5	-	-	-	3	-	-	-	5	-	-	-	17	-	-	-	通過
後護系	3	1	-	-	3	2	-	-	3	-	-	-	5	-	-	-	14	3	-	-	通過

2. 醫療健康學院：

系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辦學績效與精進策略				構面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經營				合計				評鑑委員認可結果
	優	良	可	待改進	優	良	可	待改進													
物治系	3	1	-	-	4	1	-	-	2	1	-	-	5	-	-	-	14	3	-	-	通過
營養系	1	2	1	-	2	4	-	-	2	1	-	-	1	4	-	-	4	12	2	-	通過
動保系	-	2	2	-	-	2	3	-	-	1	2	-	-	1	4	-	-	6	11	-	通過
語聽系	2	1	1	-	4	1	-	-	3	-	-	-	1	3	1	-	10	5	2	-	通過
老福系	-	4	-	-	-	6	-	-	-	3	-	-	-	3	2	-	-	16	2	-	通過

系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辦學績 效與精進策略				構面四：自我改 善與永續經營				合計				評鑑 委員 認可 結果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健管系	2	1	1	-	2	3	1	-	1	2	-	-	3	2	-	-	8	8	1	-	通過

3. 民生創新學院：

系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辦學績 效與精進策略				構面四：自我改 善與永續經營				合計				評鑑 委員 認可 結果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妝品系	3	1	-	-	4	2	--	-	1	2	-	-	2	3	-	-	10	8	-	-	通過
美髮系	1	3	-	-	2	3	-	-	2	1	-	-	1	4	-	-	6	11	-	-	通過
幼保系	1	3	-	-	2	3	--	-	1	2	-	-	1	4	-	-	5	12	-	-	通過
文設系	2	2	-	-	3	2	-	-	2	1	-	-	2	3	-	-	9	8	-	-	通過
運休系	4	-	-	-	4	1	-	-	3	-	-	-	5	-	-	-	16	1	-	-	通過
多遊系	4	-	-	-	5	-	-	-	3	-	-	-	3	2	-	-	15	2	-	-	通過

4. 國際餐旅學院：

系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辦學績 效與精進策略				構面四：自我改 善與永續經營				合計				評鑑 委員 認可 結果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優	良	可	待 改 進	
食科系	3	1	-	-	4	2	-	-	3	-	-	-	4	1	-	-	14	4	-	-	通過
餐旅系	4	-	-	-	5	-	-	-	3	-	-	-	5	-	-	-	17	-	-	-	通過
國際語言系	2	2	-	-	1	4	-	-	-	2	1	-	2	3	1	-	5	11	1	-	通過

主席裁示：

洽悉。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委員建議，各系提出「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之自我改善計畫，提請審議。

報告人：盧信忠教務長（校級評鑑工作小組執行秘書）

說明：

- 一、依據「弘光科技大學 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規劃辦理，外部評鑑委員所提之「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將進行後續改善追蹤事宜。相關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意見項數」彙整如附表 3。
- 二、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於 114 年 9 月 26 日信件通知各系(科)，依據本校自我評鑑辦法及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請各院系依外部評鑑委員之「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擬訂「自我改善計畫」，並辦理交叉檢核作業。
- 三、接受台評會評鑑之 18 系(科)，已於 114 年 10 月 09 日(四)前依外部評鑑委員之「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擬訂「自我改善計畫」，並於 114 年 10 月 13 日(一)至 10 月 22 日(三)辦理交叉檢核作業。各系(科)已依據檢核人員所提建議修正「自我改善計畫」並回覆「自我改善計畫檢核表」，並提報至教務處 114 年 10 月 28 日自我改善機制檢核會議進行審議。
- 四、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 18 系(科)，已依據 114 年 10 月 28 日自我改善機制檢核會議建議，重新檢視委員所提之待改善事項，確認與系所擬訂「自我改善計畫」之「具體改善措施」、「預期改善成果」及「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是否相符並切題，另依據建議調整「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修正後之自我改善計畫提報至本次校級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審議。
- 五、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之 18 系(科)之交叉檢核作業規劃如附表 4；「自我改善計畫檢核表」[\(如附件 1\)](#)，修改後「自我改善計畫」[\(如附件 2\)](#)。另 18 系(科)各構面之「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題數及擬定「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彙整如附表 5。
- 六、有關弘光科技大學「113-114 學年度外部評鑑自我改善計畫及自評報告書作業時程」，如附表 6。
- 七、綜上所述，提請審議。

附表 3、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意見項數」彙整表

學院	系科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 辦學績效與精進策略			構面四： 自我改善與永續經營			委員認 可結果
		優點 / 特色 (或現 況描述)	待改善 事項與 對應之 改善建 議	針對未 來發展 之參考 建議										
護理學院	護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	7	2	3	7	2	3	4	2	2	7	2	4	通過
	護理科	8	4	2	4	2	2	4	3	-	7	1	2	通過
	學士後護理系	7	5	-	8	12	1	6	5	3	4	4	3	通過
醫療健康學院	物理治療系	10	1	2	13	1	1	4	1	2	5	-	1	通過
	營養系(含碩士班)	7	7	3	6	2	3	9	5	2	7	5	3	通過
	動物保健系	3	3	1	2	3	4	3	3	3	2	2	2	通過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5	3	2	6	2	4	3	1	2	6	1	2	通過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含碩士班)	2	3	1	2	2	1	2	-	3	3	-	2	通過
	健康事業管理系(含碩士班)	5	-	2	5	2	2	5	-	1	5	-	2	通過
民生創新學院	化妝品應用系(含專科部、碩士班)	4	2	2	6	2	1	5	3	2	2	3	1	通過
	美髮造型設計系(含專科部)	3	3	2	4	4	2	3	3	1	3	2	-	通過
	幼兒保育系	4	5	2	3	2	-	3	3	1	4	3	-	通過
	文化設計與行銷系	2	2	1	4	2	-	4	3	-	2	2	2	通過
	運動休閒系	3	2	2	5	-	4	7	1	2	3	-	4	通過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9	3	3	7	3	4	6	7	5	5	2	2	通過
國際餐旅學院	食品科技系(含碩士班)	3	3	2	4	10	1	2	1	3	2	1	-	通過
	餐旅管理系	4	2	2	4	1	2	5	3	2	4	2	1	通過
	國際溝通英語系	4	3	3	3	4	4	4	4	3	2	2	2	通過

附表 4、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交叉檢核規劃一覽表

序	受檢核單位	檢核單位	檢核人員	確定檢核日期
1	護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	後護系	構面一 張彩秀老師 構面二 張彩秀老師 構面三 葉明珍老師 構面四 葉明珍老師	114.10.15(三)
2	護理科	護理系	構面一 廖怡珍老師 構面二 廖怡珍老師 構面三 林美伶老師 構面四 林美伶老師	114.10.15(三)
3	學士後護理系	護理科	構面一 楊惠娟老師 構面二 楊惠娟老師 構面三 謝沛錡老師 構面四 謝沛錡老師	114.10.15(三)
4	物理治療系	語聽系	構面一：鄭湘君老師 構面二：黃慧琪老師 構面三：黃慧琪老師 構面四：鄭湘君老師	114.10.15(三)
5	營養系(含碩士班)	動保系	構面一：王雪芳老師、高肇鴻老師 構面二：林壬威老師、林峰源老師 構面三：侯志遠老師、張簡琳玲老師 構面四：劉獻岳老師、楊靜芸老師	114.10.15(三)
6	動物保健系	營養系	構面一：邱雅鈴老師 構面二：葉恩菱老師 構面三：羅佳紋老師 構面四：魏秋偉老師	114.10.15(三)
7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物治系	構面一：賴建宏老師 構面二：陳佳琳老師 構面三：陳佳琳老師 構面四：賴建宏老師	114.10.15(三)
8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含碩士班)	健管系	構面一：張炳華老師 構面二：王美玲老師 構面三：李怡慶老師 構面四：陳敏郎老師	114.10.16(四)
9	健康事業管理系(含碩士班)	老福系	構面一：鄭斐升老師、洪從善老師 構面二：鄭斐升老師、洪從善老師 構面三：鄭斐升老師、洪從善老師 構面四：鄭斐升老師、洪從善老師	114.10.13(一) ~ 114.10.22(三)

序	受檢核單位	檢核單位	檢核人員	確定檢核日期
10	化妝品應用系 (含專科部、碩士班)	美髮系	構面一 呂佩芸老師 構面二 廖晏伶老師 構面三 廖晏伶老師 構面四 呂佩芸老師	114.10.15(三)
11	美髮造型設計系 (含專科部)	妝品系	構面一 鄭德輝老師 構面二 鄭德輝老師 構面三 詹錦豐老師 構面四 詹錦豐老師	114.10.16(四) 13:00 後
12	幼兒保育系	多遊系	構面一 洪國禎老師 構面二 楊國隆老師 構面三 劉明昆老師 構面四 洪國禎老師	114.10.14(二) 13:00-14:30
13	文化設計與行銷系	運休系	構面一 陳怡靜老師 構面二 陳怡靜老師 構面三 王怡菁老師 構面四 王怡菁老師	114.10.16(四) 14:00
14	運動休閒系	文設系	構面一 宋智皓老師 構面二 宋智皓老師 構面三 張嘉澤老師 構面四 張嘉澤老師	114.10.16(四) 14:00
15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幼保系	構面一 王怡婷老師 構面二 王怡婷老師 構面三 張純子老師 構面四 張純子老師	114.10.13(一) 13:00 後
16	食品科技系(含碩士班)	國際語言系	構面一 左綉靜老師 構面二 左綉靜老師 構面三 左綉靜老師 構面四 左綉靜老師	114.10.16(四)
17	餐旅管理系	食科系	構面一 呂淑芬老師 構面二 呂淑芬老師 構面三 呂淑芬老師 構面四 呂淑芬老師	114.10.15(三)
18	國際溝通英語系	餐旅系	構面一 鄭宇真老師 構面二 鄭宇真老師 構面三 鄭宇真老師 構面四 鄭宇真老師	114.10.15(三)

附表 5、各系「待改善事項與對應之改善建議」之「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一覽表

學院	系科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 辦學績效與 精進策略	構面四： 自我改善與 永續經營	共 計 題 數	自我改善計畫檢核表 自我改善計畫 頁碼
護理學院	護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	1. 114/11/18	1. 114/11/18	1. 114/11/18	1. 114/11/18	8	檢核表 p.1~6 自我改善計畫 p.1~10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1/18		
	護理科	1. 114/11/01	1. 114/11/01	1. 114/11/01	1. 114/10/09	10	檢核表 p.7~18 自我改善計畫 p.11~21
		2. 114/10/09	2. 114/11/01	2. 114/11/01			
		3. 114/10/09		3. 114/11/30			
		4. 114/10/09					
	學士後護理系	1. 114/10/30	1. 114/11/18	1. 114/10/30	1. 114/11/30	26	檢核表 p.19~42 自我改善計畫 p.22~50
		2. 114/10/30	2. 114/11/18	2. 114/11/01	2. 114/11/30		
		3. 114/10/30	3. 115/01/15	3. 114/11/30	3. 114/11/30		
		4. 114/11/01	4. 114/10/30	4. 114/10/30	4. 114/11/30		
		5. 114/11/01	5. 114/10/30	5. 114/11/18			
			6. 114/10/30				
			7. 114/11/30				
			8. 114/10/30				
			9. 114/10/30				
			10. 114/10/30				
			11. 114/11/18				
			12. 114/10/30				
醫療健康學院	物理治療系	1. 114/12/31	1. 114/12/31	1. 114/12/31	-	3	檢核表 p.43~45 自我改善計畫 p.51~55
	營養系(含碩士班)	1. 114/10/01	1. 114/10/03	1. 114/10/30	1. 114/10/30		檢核表 p.46~57 自我改善計畫 p.56~89
		2. 114/10/30	2. 114/10/01	2. 114/10/30	2. 114/11/10		
		3. 114/10/01		3. 114/10/07	3. 114/10/30		
		4. 114/10/01		4. 114/10/07	4. 114/10/03		
		5. 114/10/01		5. 114/10/30	5. 114/10/01		
		6. 114/10/01					
	動物保健系	7. 114/10/30				11	檢核表 p.58~65 自我改善計畫 p.90~101
		1. 115/01/31	1. 115/06/30	1. 114/11/18	1. 114/11/18		
		2. 115/01/31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5/01/31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3. 115/06/30	3. 115/01/31	3. 115/01/31		7	檢核表 p.66~70
		1. 114/11/18	1. 115/01/31	1. 114/11/18	1.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1/18				

學院	系科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 辦學績效與 精進策略	構面四： 自我改善與 永續經營	共 計 題 數	自我改善計畫檢核表 自我改善計畫 頁碼
民生創 新學 院	老人福利與長 期照顧事業系 (含碩士班)	3. 115/01/31					自我改善計畫 p.102~113
		1. 114/11/18	1. 114/12/30	-	-	5	檢核表 p.71~79 自我改善計畫 p.114~124
		2. 115/01/31	2. 114/12/30				
	健康事業管理 系(含碩士班)	-	1. 115/02/01	-	-	2	檢核表 p.80~83 自我改善計畫 p.121~132
			2. 115/02/01				
	化妝品應用系 (含專科部、碩 士班)	1. 114/11/06	1. 114/10/09	1. 114/10/15	1. 114/10/15	10	檢核表 p.84~89 自我改善計畫 p.133~151
		2. 114/10/15	2. 114/10/15	2. 114/10/15	2. 114/10/15		
				3. 114/10/15	3. 114/10/15		
	美髮造型設計 系(含專科部)	1. 114/10/09	1. 114/11/18	1. 114/12/31	1. 114/10/22	12	檢核表 p.90~98 自我改善計畫 p.152~171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2/31	2. 114/12/03		
		3. 114/11/18	3. 114/11/18	3. 114/11/18			
			4. 114/12/31				
	幼兒保育系	1. 114/10/09	1. 114/10/09	1. 114/11/30	1. 114/10/09	13	檢核表 p.99~105 自我改善計畫 p.172~206
		2. 114/10/09	2. 114/10/09	2. 114/11/30	2. 114/10/09		
		3. 114/10/09		3. 114/11/30	3. 114/10/09		
		4. 114/10/09					
		5. 114/10/09					
	文化設計與行 銷系	1. 114/11/18	1. 114/11/18	1. 114/11/18	1. 114/11/18	9	檢核表 p.106~109 自我改善計畫 p.207~224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1/18		
				3. 114/11/18			
	運動休閒系	1. 114/11/20	-	1. 115/05/31	-	3	檢核表 p.110~113 自我改善計畫 p.225~230
		2. 114/12/31					
	多媒體遊戲發 展與應用系	1. 114/11/18	1. 114/11/18	1. 114/12/30	1. 114/12/30	15	檢核表 p.114~122 自我改善計畫 p.231~256
		2. 114/12/30	2. 115/02/01	2. 115/12/30	2. 114/12/30		
		3. 114/12/30	3. 114/12/30	3. 114/12/30			
				4. 114/12/30			
				5. 114/12/30			
				6. 114/12/30			
				7. 114/12/30			
國際餐	食品科技系 (含碩士班)	1. 114/11/18	1. 115/01/31	1. 114/11/18	1. 114/11/18	15	檢核表 p.123~132 自我改善計畫 p.257~297
		2. 114/11/18	2. 114/11/18				
		3. 114/11/18	3. 114/11/18				

學院	系科	構面一： 目標與發展	構面二： 教學與學習	構面三： 辦學績效與 精進策略	構面四： 自我改善與 永續經營	共 計 題 數	自我改善計畫檢核表 自我改善計畫 頁碼
旅 學 院			4. 114/11/18				
			5. 114/11/18				
			6. 114/11/18				
			7. 114/11/18				
			8. 114/11/18				
			9. 114/11/18				
			10. 114/11/18				
餐旅管理系		1. 114/11/19	1. 114/10/20	1. 115/01/31	1. 114/10/08	8	檢核表 p.133~138 自我改善計畫 p.298~306
		2. 114/11/19		2. 115/01/31	2. 114/10/08		
				3. 115/01/31			
國際溝通英語 系		1. 114/11/18	1. 114/11/18	1. 115/02/23	1. 115/02/28	13	檢核表 p.139~159 自我改善計畫 p.307~329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4/11/18	2. 115/02/23		
		3. 114/11/18	3. 115/02/01	3. 114/11/18			
			4. 114/11/18	4. 114/11/18			

表 6、113-114 學年度外部評鑑自我改善計畫及自評報告書作業時程

序號	類別	規劃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1.	台評會	114. 09. 24 (三) 114. 09. 25 (四)	辦理外部評鑑 (內容及數據區間：111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外部評鑑委員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2.	台評會	114.09.29(一) 114.10.09(四)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依外部評 鑑委員所提建議，提出「系所專 業自我改善計畫」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3.	台評會	114.10.07(二)前	各學院安排院內各系科辦理 1 系 對 1 系交叉檢核（可採「2 系為 一組」或「3 系為一組」方式）， 規劃檢核人員（各構面負責教 師）及預計檢核日期，並填寫「自 我改善計畫交叉檢核規劃表」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4.	台評會	114.10.13(一) 114.10.22(三)	各院系進行「外部評鑑自我改善 計畫」交叉檢核作業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5.	台評會	114.10.23(四) 12:00 前	各系完成交叉檢核作業後，依檢 核人員（各構面負責教師）所提 建議修正「自我改善計畫」及回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序號	類別	規劃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覆「自我改善計畫檢核表」	
6.	台評會	114.10.28(二) 9：30~11：00	自我改善機制檢核會議：討論及審議「系所專業自我改善計畫」	教務處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7.	台評會	114.11.04(二) 12：00~13：30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審議「系所專業自我改善計畫」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8.	台評會	114.11.18(二)前	受評單位完成系所專業自我改善計畫(含實際改善情形說明)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9.	台評會	114.11.28(五)前	秘書處稽核組安排校級評鑑工作小組成員進行查核	秘書處稽核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0.	台評會	114.12.05(五)前	完成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評鑑報告(含基本資料表及附件)(內容及數據區間：111 學年度~113 學年度)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1.	台評會	114.12.12(五)前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審議「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評鑑報告(含基本資料表及附件)」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2.	台評會	114.12.30(二)前	各系 完成繳交 「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評鑑報告書(含 <u>基本資料表</u> 、 <u>附件</u>)及 <u>前次系所評鑑意見資料電子檔</u> 。 1.自我評鑑報告 2.基本資料表 3.附件 4.前次系所評鑑意見資料 5.前述 1~4 電子檔 ，請於 114.12.30 前寄至教務處信箱 academic@hk.edu.tw 。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3.	台評會	115.01.05(一)前	各系 定稿及送印 「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評鑑報告書(含 <u>基本資料表</u> 、 <u>附件</u>)」。 1.自我評鑑報告紙本 ，每系 6 份。 2.基本資料表紙本 ，每系 6 份。 3.前次系所評鑑意見資料紙本 ，每系 6 份。 4.前述序號 1~3 紙本資料送至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B203 辦公室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序號	類別	規劃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p>5.附件電子檔以 USB 隨身碟存取，每系 6 支 USB 隨身碟。</p> <p>6.自我評鑑報告、基本資料表、附件及前次系所評鑑意見資料電子檔寄至教務處信箱 academic@hk.edu.tw。</p>	
14.	台評會	115.01.09(五)前	<p>寄達至台評會一本校 18 系「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評報告書（含基本資料表、附件）」紙本及隨身碟，每系各 1 式 6 份。</p> <p>1. 自我評鑑報告紙本，每系 6 份。</p> <p>2. 基本資料表紙本，每系 6 份。</p> <p>3. 前次系所評鑑意見資料紙本，每系 6 份。</p> <p>4. 附件電子檔以 USB 隨身碟存取，每系 6 支 USB 隨身碟。</p> <p>5. 教務處彙整電子檔 1 份(共計 18 系 <u>自評報告書</u>、<u>基本資料表</u>、<u>附件</u>及<u>前次系所評鑑意見資料</u>)</p> <p>* 實地評鑑前 2 個月繳交。</p>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5.	台評會	115/3/23(一)~27(五) 擇 1 日辦理 <small>(護理科/系/後護系擇 2 日辦理)</small>	台評會至學校實地評鑑 (護理科/護理系/學士後護理系需另至實習場域訪視，實地評鑑計 2 日)	台評會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6.	台評會	115 年 4 月~6 月	台評會完成自評報告書初稿	台評會
17.	台評會	115 年 5 月~7 月	受評系所針對「自評報告書初稿」提出申復申請(2 週)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18.	台評會	115 年 7 月~8 月	台評會評鑑小組確認自評報告書(含申復處理)，並經會議討論提出評鑑報告及結果	台評會
19.	台評會	115.08.31(一)前	台評會核定評鑑報告及結果	台評會
20.	台評會	115.09.01(二) 115.09.24(四)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依評鑑委員建議，提出「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改善計畫」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21.	台評會 IEET	115.09.30(三)前	向教育部申請大專校院自主辦理系所品質保證經費撥款作業	教務處

序號	類別	規劃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22.	台評會	115.10.16(五)前	自我改善機制檢核會議：討論及審議「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改善計畫」	教務處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23.	台評會	115.11.30(一)前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審議「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自我改善計畫」	校級評鑑工作小組 接受台評會評鑑系所

決議：

一、有關 113-114 學年度系所專業自我評鑑外部評鑑之 18 系(科)擬訂之「自我改善計畫」，請依據下列說明修改「自我改善計畫」之「具體改善措施」、「預期改善成果」及「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

- (一) **動物保健系之構面一第 3 題**，114.1 學期 EMI 課程已製備之教材及相關外語短影音連結，可於 114.1 學期上傳至創課系統，作為學生課後複習與延伸學習之用，故本題項已完成具體改善措施之預期改善成果，建議調整「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另 114.2 學期完成之教材及短影音亦將持續上傳，提供學生參閱，以強化其學習成效。
- (二) **動物保健系之構面二第 1 題**，建議於 114.1 學期邀請 113.2 學期已完成專題之學生進行成果分享，供 114.1 學期學生觀摩，以提升學生於專題研究及產學輔導案之參與度與成果發表件數。建議修正「具體改善措施」及「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
- (三) **運動休閒系之構面三第 1 題**，建議以操場整修方案及相關預算規劃之完成時程，作為擬訂本題項「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之依據。
- (四)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之構面三第 2 題**，建議於「具體改善措施」中，說明 114.1 學期課程將調整授課地點至系上 MB209 教室或圖資處 G501（電腦設備共計 60 台），以滿足授課需求；另請將電腦購置方案及預算規劃之完成時程，作為擬訂本題項「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時間」之依據。

二、請各系(科)依據所擬訂之自我改善計畫，儘早完成相關改善措施；並請教務處持續列管各項改善進度，確保各項作業依程序辦理。

三、請各系(科)針對擬訂「自我改善計畫」之「改善方案預期完成改善日期」為 114 年 11 月 20 日(四)前之題項，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一)中午 12 時前完成

填覆自我改善計畫之「改善措施之執行情形與執行成果」。

四、基於系所評鑑區間時程較長，相關法規、條文及課程發展內容，可能已有所調整，請各系所重新檢視資料，避免與現行作法不一致之情形發生。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12:35）

弘光科技大學自我評鑑